

证券代码：300887

证券简称：谱尼测试

公告编号：2024-010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下午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环保科技示范园锦带路66号院1号楼谱尼测试大厦207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2月1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俊霞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书【2024】2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公司对《决定书》中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针对性地分析研讨，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照《决定书》中的要求逐项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风险可控，且有利于公司资金增值，增加公司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5日